

证券代码：300329

证券简称：海伦钢琴

公告编号：2016-010

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价异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

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6年1月11日、1月12日、1月1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。

二、公司核实情况说明

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方式，对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%以上股东、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：

公司董事会进行了全面自查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1、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

公司于2015年4月13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方案”）等相关内容，于2015年12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15〕2878号），于2016年1月8日完成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股发行登记等相关事项，并公告了《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》。

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10,125,880股，于2016年1月1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，预计上市流

通时间为2017年1月12日。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价格为21.29元/股。

除上述事项外，

1、公司、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%以上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，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；

2、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%以上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；

3、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；

4、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公司董事会确认，截止公告之日，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；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1、经自查，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。

2、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和《证券时报》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月13日